

证券代码：300334

证券简称：津膜科技

公告编码：2012-016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8月27日上午在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1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文基先生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写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成立合资公司“浙江津膜科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”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与薛向东先生合资设立“浙江津膜科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批复为准）。

公司注册地为绍兴，注册资本 3,000 万元，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,800 万元出资，占新公司 60%的股权，薛向东以现金出资 1,200 万元，占新公司 40%的股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使用 1,800 万元超募资金设立合资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年8月27日